问题、知乎是否应该允许发布个人解答向问题,这类问题对用户是否有价值?

题目描述:知乎旨在帮助大家获得可信赖的解答。但相对个人解答向的提问,例如:「北京到天津怎么走?」「xx 客服电话是多少?」,这类提问很难产生高质量的讨论交流,虽可以让提问者或者是少部分有疑问的用户获得正确解答,但是否会对其他知友造成打扰,或者是对公共讨论空间的侵占?

任何问题都是成本收益问题。

其实并没有禁止的必要,因为显然算法上不会加以强力推荐,没多少人会看到。没有什么必要 去赶尽杀绝。

立下了这条禁令,就要投入裁判资源去维护这条禁令,也同时要承担维护不力导致的规则严肃性认知度的损失。这是一场注定失败、只是看输到什么程度的努力。

而这个努力到底换到了什么好处呢?一种"我们重视问题质量,而且像猎犬一样严防死守"的 "美誉"?

这个"美誉"一反手就会变成"你问的问题是不是算一个问题,要看我们觉得它算不算一个问题"的双刃剑。会让每个花时间写问题的人担心自己投入的生命是不是会白费。

那个"美誉"对于观众来说其实是一种可有可无的收益。因为真正吸引答题者和阅读者的其实还是你的实际质量,而不是你设定了这么一条规则。只要知乎问题的总体质量高于百度知道这些对手,其实有无这条规则都不影响这两者的流向。

但是它的负效应对于提问者却是有明显刺激性的。

尤其严重的问题,是这条规则存在根本缺陷——所有的问题在本质上都必然兼具私人性。每个提问者,追根到底,都有"私人性"的【原罪】。

演化论在没有被认可之前,难道不是达尔文的个人私念?如果达尔文单独提出关于加拉巴哥雀的个人问题求助,他不应该在知乎得到帮助?仅仅因为关注同一问题的人太少?

只要哪怕存在第二个人,加拉帕戈雀问题就不是一个纯粹的私人问题。

"只要沾有一点公共性,就可以救赎问题的全部私人性,而不是相反"——这是事实上唯一可以实际操作的法则,反过来就会因为原罪的存在而逻辑触礁,于是根本是行不通的。

于是显然,确定一个问题的公共性的唯一条件,仅仅是"公开发表"而已。换言之,你在客观实践上不能以"仅具私人性而不具公共性"去否决任何【公开发表了的问题】。

因为这个逻辑破洞,知乎不得不无休止的为自己的裁决辩护,而且客观上这种辩护因为得不到逻辑支持,本质上一直是依靠威权地位而被接受。

这将会无休止的消耗知乎自己的公信力。

虽然这不见得会威胁到知乎的生存,但是这将永远是一个开放伤口。

你可以用违法、违背公序良俗、不具有足够商业价值……等等规则去禁止某些问题。但逻辑上不可以以"不具有(足够)公共性"来做禁止。

因为是否具有"足够的"公共性,显然不应该由知乎编辑来决定,而应该由公众自己的反应来给出客观的结果。如果由知乎编辑决定,就在事实上变成了"不具(令我满意)的公共性"。而这种立场,是对以公共为名的立场的最糟糕的偷换——历史上无数的鲜血为此而流,教训还不够明显吗?

当事情搞成这样,你一定不会被判有罪。

背这样的罪名,到底收益是什么呢?

一种完全可以用别的手段达成的收益吗?

刚才已经说了,即使完全不依赖算法,只是提供一个"屏蔽该提问者的问题"的功能,就能天然的消灭掉这些问题的分流效应。

能依赖"自然法"解决的问题,改用专项立法解决,是一种错误的决策。

编辑于 2021-05-16

https://www.zhihu.com/answer/950028723

评论区:

Q: 我于 19年 12月 27日首次阅读到您的回答,这两天陆续把您的回答看了大部分。

我的判断是我很幸运地遇到了一位高段位智者。我读的书和经历过的人事并不少,但我自认为两者都远不如您。

您在价值观上的很多认识是堂正、善良的,我对其有强烈共鸣,但您比我段位高的地方在于能从逻辑、伦理、社会等层面解释其所以然,而且不是那种书斋式的脱离实际的解释,而是基于对社会一线有足够认识后的理论结合实际的解释。例如您对教育、家族、高质量的错误、慈善、人的价值在于造福社会造福他人等等的论述,都很令人佩服。

不仅如此,您对很多领域具体专业技术也有独到认识。比如 5G、弓箭、机械等等。涉猎领域之广也很难得。您对 5G 的看法都给我很大启发,我作为通信专业资深从业者,我本人对 5G 的看法不如您深刻,这方面对我的启示是我在一定程度上忽视了对通信所服务的周边的专业的了解,视野过于狭窄了,影响了我的判断。

A: 没啥段位, 不要激动:)

Q: 您几乎每篇回答都能给予相当程度的启迪和帮助, 很感谢。

我猜想您这样水平的人物不论从事什么行业也一定是高价值高贡献度的,大概率有不菲收入, 在知乎像这样高质量回答问题肯定也很消耗时间和精力,可能对于您来说写回答也是某种程度布施 和做慈善吧。我希望能有更多机会得到您的指点,不断接近您的水平。

A:能在人的认知里留下一点印象,就已经 Ok 了。

更新于 2023/10/6